

合肥市教育局

转发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实验室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各市管学校：

现将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皖教秘〔2021〕166号）转发给你们，请你们严格按照省教育厅文件要求，结合本地实际情况，扎扎实实开展中小学实验室危化品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师生安全。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2021〕166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 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厅字〔2020〕3号）和《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理工作的通知》（皖教秘〔2017〕781号）要求，进一步提升中小学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水平，严格防范中小学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事故发生，确保广大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现就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工作提出如下要求：

一、完善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责任机制

各市县教育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工作，进一步明确和细化中小学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职责。各地各

校严格贯彻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各地各校要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建立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责任体系和长效工作机制，完善从校长、分管校长、教务部门（后勤部门）到实验管理员的责任监管体系，负责学校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理工作。

二、配齐配足实验室安全防护设施

各市县教育行政部门要及时、按需为学校配备危险化学品安全防护设施。要配齐配足危险化学品柜，确保所有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全部纳入专柜管理。要配备包括抽排风设施、紧急洗眼器、消防灭火设施、沙箱、废液桶等安全保护设施。定期检查危险化学品储藏室自动监控、防盗报警、通风、防火、防爆设施设备运行情况，确保其状态良好。

三、健全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

各市县教育行政部门要完善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操作规范 and 安全管理记录。要建立健全、定期更新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理“三账一卡”（总账、明细账、低值易耗品账、橱柜卡）。要严格落实“三双”制度（双人管理、双把锁、双本帐）。要切实按照管理规定要求分类、定位、定点有序存放危险化学品。要规范危险化学品使用流向管理，科学处置学校实验教学产生的“三废”（废气、废水、废渣），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及时处置过期和废弃危险化学品，形成工作闭环。要制定中小学实验

室危险化学品应急处置预案，并定期开展危险化学品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演练。

四、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知识培训

各市县教育行政部门要定期组织开展学校领导、实验管理员和相关人员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安全知识、专业技术、应急手段培训，提高政策水平和管理能力。要对师生进行危险化学品药品使用、操作安全教育，防止由于不当操作造成人身伤害和环境污染。

五、提升实验室管理人员管理水平

各市县教育行政部门要按照要求配齐配足实验室管理人员，提高专职实验管理员比例，制定实验管理员考核方法，规范实验管理员工作要求。要按照要求配齐配足实验室管理人员个人防护用品。要合理核定教师实验教学工作量，把教师实验教学能力、教学水平和教学实绩作为相关学科教师职称评聘、绩效奖励等的重要依据。

六、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排查工作

各市县教育行政部门要结合辖区内中小学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现状，采用校际互查、县区抽查、市级复查等方式，组织对辖区内中小学实验室及相关场所进行排查，重点检查危险化学品是否全部专室专柜存放，领用和处置环节是否规范。对排查的问题，建立清单，及时整改，对账销号。

省教育厅将不定期对各地中小学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并通报检查结果。同时，把中小学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纳入省政府对市级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指标和省对各县（市、区）党政领导干部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考核内容。



（此件主动公开）